

宜昌市总工会办公室文件

宜工办〔2016〕22号



关于做好职工（农民工） 网上申请入会转会工作的实施方案

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，宜昌高新区总工会，市直各产业（行业）、企业工会，市直机关工会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全总办公厅《关于支持配合全总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进一步推进职工（农民工）网上申请入会转会工作，特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总体思路

（一）基本原则。

1、问题导向，创新服务。以解决职工（农民工）特别是灵活就业人员入会难、会员关系转接流于形式等问题为核心，运用

互联网、大数据等手段，推进网上入会转会工作，增强工会服务的主动性、精准性、便捷性。

2、**以人为本，优化流程。**充分利用市总工会“互联网+”职工服务平台系统，优化入会流程，畅通转会渠道，实现入会转会工作一站式、扁平化、全天候，让信息多跑路，职工少跑腿（具体流程见附件）。

3、**条块结合，上下联动。**充分调动企业、村（社区）等不同类型的基层工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加强对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的业务指导和政策支持，促进各层级工会组织的协调配合和业务联动。

4、**试点先行，加快推广。**充分结合新开发的网上入会转会工作模块以及不同区域的“互联网+”职工服务体系建设基础，选择条件成熟的区域和领域先行先试，完善标准流程和运行机制，分阶段分步骤实施。

（二）工作目标。

依托宜昌工会职工服务平台系统，通过“两终端一平台一张网”，实现职工（农民工）网上入会和会籍组织关系网上转接，使入会渠道更为畅通，会籍管理更加规范，服务更加贴近职工群众。

1、**“两终端”申请。**通过宜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网（以下简称“职工服务网”）和“宜昌工人”微信公众号（以下简称“宜昌工人”）“两终端”，以职工身份证号作为唯一标识，进行在线申请，实现网上入会和会籍转接。

2、**“一平台”受理。**构建“线上受理、后台分派、扁平联动”工作机制，入会转会申请及时同步宜昌市“互联网+”职工服务平台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职工服务平台”）进行分派处理，实现入会转会诉求“一平台”受理。

3、**“一张网”办结。**依托职工服务网，搭建基层工会主席工会工作平台，实现基层工会主席处置入会申请的“一张网”办结，确保3个工作日内完成职工（农民工）入会和会籍关系转接，大幅度提高服务职工的便捷性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**“两终端”申请，畅通入会转会渠道。**全市所有职工、会员可以通过电脑登录职工服务网和手机关注“宜昌工人”，以个人身份证号作为唯一标识，点击“入会转会”模块，进行在线申请。

1、**职工服务网。**申请人通过职工用户端口登录职工服务网 <http://yczgh.yichang.gov.cn:8088/>，实名制注册后，点击主界面中的“职工服务”栏目里的“入会转会”模块，系统比对，提交申请。

2、**“宜昌工人”。**申请人通过手机关注“宜昌工人”，绑定后，点击“微服务”界面里的“服务大厅”栏目里的“入会转会”模块，自主选择，提交申请。

（二）**“一平台”受理，优化入会转会流程。**申请人提交的入会转会诉求会及同步到职工服务平台，由市总工会管理员进行任务分派，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管理员进行信息校核，确保一个

工作日内完成任务受理。一是**诉求查询**。各级平台管理员每日定期登录，查询和了解入会转会信息办结情况，并适时跟进督办。二是**业务分派**。市总工会平台管理员根据身份证号、所在单位、所属地域等情况，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各负其责”的要求进行任务分派，并短信提醒告知。三是**信息校核**。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和市直企业工会委员会管理员，接受任务短信提醒后，及时登录职工服务平台，进行单位和组织信息校核处置，确保申请人诉求能及时传送至职工服务网。

（三）“一张网”办结，创新会籍管理服务。基层工会主席通过职工服务网工会主席端口登入，使用“组织信息”里的“职工入会申请管理”和“会籍转接申请管理”模块，审核办结入会转会信息，确保2个工作日内完成任务办结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全面推进网上入会转会工作，是支持配合全总改革创新试点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，既是全总交给市总的政治任务，也是全市工会系统的一件大事。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推进网上入会转会工作的重要意义，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把各项工作任务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纳入本地工会工作的总体安排，切实加强领导，推动网上入会转会工作顺利进行，取得预期成效。

（二）强化人员保障。要着力强化人员保障，重点对“单位企业、职工会员、工会组织”三个动态实名制数据库的日常管理、维护。要明确专人负责网上入会转会工作，对处理进程的协调、

跟进、结果审核，实行痕迹管理，强化过程监督，确保网上入会转会3个工作日内完成，不断提高办事效率和职工满意率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推动。网上入会转会工作模式的有效运行，将极大地提升会员管理制度化、规范化、信息化，并成为新形势下提升全市工会工作的“助力器”。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宣传引导力度，有效提高各级工会组织、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的知晓率、参与率和使用率，使网上入会转会工作真正成为改进服务职工方式、解决疑难问题的有效平台。

（四）加大考核力度。按照市总工会“互联网+”服务职工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进行分解处理，按月份、季度进度进行检查督办，采取第三方抽查、满意度网络测评等社会化评价方式，将任务落实到具体单位和个人，考评结果纳入年度创先争优、基层工会“六有六好”建设考核体系并加大网上入会转会工作分值的比重，确保网上入会转会工作取得实效。

附件：职工（农民工）网上申请入会转会处理流程



宜昌市总工会办公室
2016年8月13日

附件：

职工（农民工）网上申请入会转会处理流程

网上申请入会转会处理流程主要经过“两终端”申请、“一平台”受理、“一张网”办结等工作流程，由职工网上申请入会、会员网上申请转会、市县工会干部平台分派处置、基层工会主席线上审核办结，实现网上入会和会籍转接。

一、“两终端”申请

全市所有职工、会员可以通过宜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网和“宜昌工人”微信公众号“两终端”，以个人身份证号作为唯一标识，点击“入会转会”模块，进行在线申请。

方式一：通过职工服务网提交申请。

第一步，申请人登录<http://yczgh.yichang.gov.cn:8088/>，注册后通过职工用户端口，进入职工服务网。

第二步，点击主界面中“职工服务”栏目里的“入会转会”，可进行入会转会申请。申请人提交申请后，借助职工会员动态实名制数据库，系统自动关联比对会籍信息，根据申请人会籍情况，分两类进行处置。

（1）申请人尚未入会的。系统自动弹出“入会申请”对话框。

（2）申请人已经入会的。系统自动弹出“会籍转接”对话框。

第三步，根据提示，如实填写信息（标注红色星号的栏目为

必填项)，然后点击提交，完成所有操作。

方式二：通过“宜昌工人”微信公众号提交入会转会申请。

第一步，登录“宜昌工人”，点击“微服务”界面里的“服务大厅”中“入会转会”模块，可分别进行入会申请和会籍转接操作。

第二步，申请人自主选择入会或转会申请。根据申请人的诉求，点击“我要入会”或“我要转会”模块。

(1) 申请入会。点击“我要入会”模块，弹出“入会申请”界面，申请人的姓名、身份证号、联系电话会自动绑定生成，先点击“所属区域”，进行单位所在地勾选，然后点击“单位名称”，输入需要申请入会的单位名称，然后点击“查询”，建议使用关键字进行模糊查询。

(2) 申请转会。点击“我要转会”模块，弹出“转会申请”界面，申请人的姓名、身份证号、联系电话会自动绑定生成，先点击“所属区域”，进行单位所在地勾选，然后点击“现单位名称”，输入需要申请转入的单位名称，然后点击“查询”，建议使用关键字进行模糊查询。

第三步，在搜索结果中选择准确的单位名称。如果在搜索结果中未显示单位名称，请返回“入会申请”或“转会申请”界面，在“其他单位名称”栏的空白处，手工输入职工所在单位的准确名称。

第四步，选择单位名称后，单位的工商注册号或组织机构代码会自动生成，点击“提交”后，系统会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处理

并反馈结果。可通过点击“申请状态”随时查看申请进度。

二、“一平台”受理

申请人提交的入会转会申请信息会及时同步到宜昌总工会“互联网+”职工服务平台系统，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和市直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管理员通过访问网址<http://10.19.213.195:8080/ghsvc/>，进入平台登入界面，每个管理员凭自己的账号、密码进行登录，根据各自权限，由市总工会管理员进行任务分派，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管理员进行信息校核，随时受理入会转会诉求。

（一）“我要入会”受理流程。

第一步，入会申请信息查询。市总工会、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平台管理员每日定期登录，查询和了解入会申请信息办结情况，可通过平台痕迹管理功能适时跟进督办。管理员登入平台后，点击“职工服务系统”，就能找到“职工入会申请管理”模块。通过此界面能看到入会申请信息，白色条目为未处理信息，黄色条目为完成校核信息，绿色条目为已审核通过信息，红色为审核未通过信息。

第二步，入会申请业务分派。在接到入会申请信息后，市总工会管理员根据申请人所在单位的归属地，点击“业务分派”，将入会诉求信息及时分派到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和市直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相关责任人（管理员），并短信提醒告知。同时，针对申请人提交入会申请不符合条件时，比如，申请单位工会组织关系不在宜昌等，双击弹出“职工信息”对话框，点击“不符合条

件”，提示“暂不符合入会条件”，进行审核不通过处理。

第三步，入会申请信息校核。接到短信任务提醒后，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和市直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管理员登入平台，找到对应的申请人，双击弹出“职工信息”对话框，分别点击“查询单位”、“查询工会”进行信息校核，最后点击“提交保存”、“关闭窗口”，完成入会申请信息校核处置。针对申请人提交单位名称不完整的信息，通过与动态实名制库的关联比对，校核申请人提交的单位和组织信息，从而自动生成工会主席、联系电话、所在区域等基本信息，确保申请人诉求能及时传送至职工服务网，实现职工服务平台系统和职工服务网的信息对接互通。

（二）“我要转会”受理流程。

第一步，转会申请信息查询。市总工会、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平台管理员每日定期登录，查询和了解会籍转接申请信息办结情况，可通过平台痕迹管理功能适时跟进督办。管理员登入平台后，点击“职工服务系统”，就能找到“会籍转接申请管理”模块。通过此界面能看到会籍转接申请信息，白色条目为未处理信息，黄色条目为完成校核信息，绿色条目为已完成会籍转接信息，红色为审核未通过信息。

第二步，转会申请业务分派。在接到会籍转接申请信息后，市总工会管理员根据申请人所申请单位的归属地，点击“业务分派”，将会籍转接申请诉求信息及时分派到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和市直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相关责任人（管理员），并短信提醒告知。

第三步，转会申请信息校核。接到短信任务提醒后，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和市直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管理员登入平台，找到对应的申请人，双击弹出“转会申请信息”对话框，分别点击“查询单位”、“查询工会”进行信息校核，最后点击“提交保存”、“关闭窗口”，完成转会申请信息校核处置。针对申请人提交单位名称不完整的信息，通过与动态实名制库的关联比对，校核申请人转入单位信息和转入组织信息，从而自动生成工会主席、联系电话、所在区域等基本信息，确保申请人诉求能及时传送至职工服务网。

三、“一张网”办结

当申请人入会转会申请信息完成分派、校核等处置后，申请信息将及时同步到职工服务网，基层工会主席可以通过工会主席端口登录职工服务网 <http://yczgh.yichang.gov.cn:8088/>，使用“组织信息”里的“职工入会申请管理”或“会籍转接申请管理”模块，审核办结入会转会诉求。

（一）“我要入会”办结流程。

第一步，基层工会主席登录职工服务网，进行网上办公，对组织信息进行管理，可完善、变更和处置单位企业、工会组织、工会会员、入会转会等，并将更新完善后的信息同步到职工服务平台系统。

第二步，点击主界面中“组织信息”栏目里的“职工入会申请管理”，进入职工入会申请管理模块，可查看本单位职工提交的入会申请信息。

第三步，找到对应的申请人，点击操作栏的“处理”按钮，自动生成该申请人的《中华全国总工会入会申请书》和《工会会员登记表》，并可打印存档。

第四步，核实申请人的具体情况，符合入会条件的点击“同意”按钮，不符合入会条件的点击“不同意”，自动生成相应的处置意见，完成入会操作，并及时将审核信息反馈给申请人。其中，审核通过的，申请人信息自动进入本单位“会员信息管理”中的会员信息库，正式成为工会会员。

（二）“我要转会”办结流程。

第一步，基层工会主席通过工会主席端口进入职工服务网。

第二步，点击主界面中“组织信息”栏目里的“会籍转接申请管理”，进入会籍转接申请管理模块，可查看到申请人提交的会籍转接申请信息。

第三步，找到对应的申请人，点击操作栏的“处理”按钮，自动生成该申请人的《工会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》和《工会会员组织关系管理卡》，并可打印存档。

第四步，核实申请人的具体情况，符合转会的点击“同意”按钮，不符合转会的点击“不同意”，自动生成相应的处置意见，完成会籍关系转接操作，并及时将审核信息反馈给申请人。其中，审核通过的，申请人信息自动从原单位迁出，进入本单位“会员信息管理”中的会员信息库，工会会员组织关系正式转入。

四、几点注意事项

（一）申请入会。针对申请人为灵活就业人员以及所在单位

未建立工会的，分类分层建立“蓄水池”，让职工“有家可回”。

1、理顺会籍关系。申请人所在单位未建会的，根据申请人归属地、从业类型，由专人负责，分类处置。一是市属单位尚未建会的，由市直企业工会委员会吸纳其入会，市直企业工会委员会管理员进行线上审批和线下管理、服务，待职工所在单位建会后，及时进行会员关系转接。二是县（市、区）所属单位尚未建会的，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工会委员会吸纳其入会，并设立职工（农民工）入会和服务窗口，充分发挥职工服务中心的作用，进行线上审批和线下管理、服务，待职工所属单位建会后，及时进行会员关系转接。三是城区灵活就业人员申请入会的，由网格工会吸纳其入会，网格工会管理员进行线上审批和线下管理、服务，市总对网格工会每年给予经费上的支持，确保其共享工会普惠实项目目和日常工会活动。

2、严把入会关口。根据《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工会会员会籍管理有关问题的暂行规定》，各级管理员做好具体入会条件审核工作，严格把好入会关口。同时，针对审核不通过的申请人，我们通过短信告知其原因。一是市总工会管理员预审。通过比对身份证信息，以申请人年龄为判定依据，未成年、已退休等申请人不接受入会。二是县（市、区）管理员初审。通过比对法人数据库，以法人代表身份为判定依据，企业法人、合伙人等申请人不接受入会。三是基层单位工会主席复审。申请人向村（社区）、网格工会组织提交申请的，与网格管理员动态实时采集辖区人员信息进行比对，非职工人群、犯罪分子等不接受入会；申

请人向非本人所在单位提交入会申请的，不接受入会，并告知申请人准确提交单位信息。

3、规范办结内容。 申请人提交网上入会申请后，可以通过手机短信、“宜昌工人”和职工服务网适时查看入会审核状态和具体回复。

(1) 针对未建会单位。

您好！您的入会申请已经通过审核，您已正式成为中华全国总工会会员，享有会员权利，履行会员义务。由于您所在的单位尚未建立工会，会籍暂时保留在××县（市、区）职工服务中心工会委员会，待您单位成立工会后，再在网上提交转会申请，为您办理会员组织关系转接手续。××总工会竭诚为您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！

联系人：×××，联系电话：0717——××××××××

(2) 针对已建会单位。

您好！您的入会申请已经通过审核，已为您办理入会相关手续，您正式成为中华全国总工会会员，享有会员权利，履行会员义务。××工会竭诚为您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！

联系人：×××，联系电话：0717——××××××××

(3) 针对入会申请审核未通过。

您好！很抱歉！您暂时不符合《中国工会章程》规定的入会条件，不能为您办理入会相关手续，感谢您对宜昌工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联系人：×××，联系电话：0717——××××××××

（二）会籍转接。目前，网上会籍关系转接主要适用于宜昌市范围内会籍关系接转。针对以下三类情况，请参照执行。

1、会员未主动提交会籍转接申请。针对会员劳动（工作）关系发生变化后，但未主动办理会员组织关系转接，由其原所在单位的工会主席登录职工服务网，点击“组织信息”模块里的“工会会员信息管理”，找到对应的会员，点击“迁出”按钮，弹出“工会会员组织关系转接介绍信”，根据归属地，将会员组织关系转接到对应的××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工会委员会进行管理，并短信告知，待其主动提交会籍转接申请后再进行转接。

2、会员组织关系由市内调到市外。针对会员劳动（工作）关系由市内调出后，无论会员是否主动提交网上会籍转接申请，按照会籍转接流程，将其会籍关系移交到其居住地××县（市、区）职工服务中心工会委员会管理，确保源头保留其会籍。

3、会员组织关系由市外调到市内。针对会员劳动（工作）关系由市外调入市内后，提交网上会籍转接申请，在我们在无法核实其会员身份的情况下，平台自动进入网上入会流程，吸纳其入会。

（三）督促建会。针对“蓄水池”同一单位职工网上入会申请人数达到25人以上时，系统提醒，启动“未建会单位督促建会”流程，市总工会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及时督促指导建会工作。（目前，此项功能正在逐步开发完善中）

1、网上操作。

(1) 任务分派。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各负其责”的要求，对于职工人数达到 25 人以上的未建会单位，市总工会管理员及时分派给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。

(2) 短信提醒。县（市、区）分管组织建设的工作责任人收到待处理事项短信提醒后，作为第一责任人对该单位进行督促指导建会。

(3) 上传资料。在工会组建流程中，按照工会组建的必备环节，根据工作节点上传建会资料，适时反映建会进展情况。

(4) 审核通过。市总工会分管组织建设工作责任人收到审核信息后，及时进入平台系统，进行网上办理。

2、线下推进。

(1) 下发限期建会通知书。针对尚未建会的单位，在完成职工线上入会申请 30 个工作日内，上级工会及时下发《工会组建通知书》，督导其及时建会。

工会组建通知书

xx 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》、《中国工会章程》的规定，中国境内所有企业、机关、事业单位都应依法组建工会组织。目前贵单位尚未建立工会组织，请接到通知后，予以重视，立即着手进行工会组建工作。

组建过程中如有问题，请与 xx 总工会联系，我们将予以指导和帮助。上级工会派员帮助和指导建会工作时，烦请贵单位给

予支持，并提供必要的条件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xx 总工会

xx 年 xx 月 xx 日

(2) 上门指导服务建会。在下发《工会组建通知书》后，及时上门指导服务建会。建立工会组织时应向单位所在地的乡镇（街道）或所属的行业主管部门工会申请，也可以直接向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申请。建会的基本程序是：成立筹备组，提出申请；发展会员，做好填表登记工作；做好工会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推荐工作；召开会员或会员代表大会，选举产生基层工会委员会；做好上报审批手续；正式成立，依法开展工作。同时，需向上级工会提供材料：《关于建立工会筹备组的函》、《关于建立工会组织的请示》、《关于召开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》、《关于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结果的报告》。

3、进行会员关系转接。工会正式成立后，3个工作日内将挂靠在上级工会的职工会籍关系转接到所属单位工会，实行会籍关系网上转接。